

# 案防会议领导讲话稿(汇总5篇)

合同的签订对于维护劳动者的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稳定具有重要意义。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 出口合同中英文篇一

甲方：

乙方：

- 1、甲方同意乙方以\_\_市\_\_进出口有限公司名义对外开展业务活动。
  - 2、甲方有义务根据乙方的要求对外签订外贸合同，对内与供应商签订购销合同。合同签订后，即时将合同副本送交乙方。
  - 3、甲方将无偿为乙方提供谈判场所；提供通讯便利，但其实际发生的费用应在乙方业务收入中扣减。
  - 4、甲方保证维护乙方的商业秘密。并通过自己的渠道协助乙方扩大业务。
  - 5、甲方保证乙方运用资金的安全，承诺不挪用，不拖付乙方资金往来，并在安全收汇后2--3个工作日，按照当日牌价结算人民币货款给乙方或由乙方指定的生产厂商。甲方保证乙方的利润所得，并根据双方商定的时间方式，向乙方支付。
- 1、遵守法律和国家外贸、外汇、海关方面的政策。
  - 2、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遵守甲方及其它双方商定的工作程序。

3、自行承担自身业务的所有费用。

4、乙方提供给甲方的`相关出货资料必需真实，有效，并具有合法性。

5、单单结汇。乙方愿意支付甲方每笔转帐金额的千分之\_(rmb)[]但每票不低于(rmb)\_佰元整，不高于(rmb)\_仟元整做为手续费，如在转帐过程中(非甲方操做失误)产生的银行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双方必需严格执行本协议，若因外商原因导致外销合同延迟履行、不能完全履行或不能履行时，至使甲方不能履行本代理协议时，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但在乙方提出书面请求并提供费用协助下，代理人有义务向外商交涉索赔。四、其它事项：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该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壹年。备注：甲乙双方在执行过程中，若对本协议上述条款有不同的见解和异议，需经双方协商研究同意后方能够进行修改和补充。

甲方(签字)： \_\_\_\_\_

乙方(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出口合同中英文篇二

委托方： \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经办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受托方：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经办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公平合理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办理进出口货物报关事宜，双方一致同意订立以下合同条款，以供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甲方委托乙方办理的`进出口货物的具体明细，由甲方另以书面的方式提供给乙方，并应在货物装船前\_\_\_\_\_日、装飞机前\_\_\_\_\_日、船舶抵港前\_\_\_\_\_日或飞机抵港前\_\_\_\_\_日前将以下材料或信息提供给乙方：

- 1、合同；
- 2、发票；
- 3、装箱单；

- 4、提单、空运单或其他运输单证；
- 5、提货单；
- 6、货物的hs编码；
- 7、贸易性质；
- 8、手册，批件，如进出口许可证，配额证，免税表，证明等；
- 9、报关要求及注意事项；
- 10、报关所需的其他资料。

二、乙方作为甲方的报关代理人，应在甲方的授权范围内进行活动，认真履行职责，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乙方在代理权限内的任何责任和费用都应由甲方承担。乙方只对因自身的过失与疏忽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负有责任。

三、甲方需要变更有关报关等事项的，应在报关前提出，并应出具书面的变更通知书。报关后有正当理由需要更改的，甲方应书面委托乙方协助办理。由于变更引起的一切费用和后果由甲方承担。

四、甲方必须保证报关货物不属于国家禁止或者限制进出口的物品。否则，甲方应对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承担责任和费用，并对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负赔偿责任。

五、甲方应保证申报的内容均真实、准确、无欺诈，且与报关单上的内容一致。如委托的内容与报关单有出入，以报关单为准，甲方应承担由于委托内容与报关单不一致而产生的一切责任，并对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负赔偿责任。

六、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报关行为进行监督，有权要求乙方对

于报关进展情况及时汇报。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报告货物的报关、报检及报验等信息。

七、对于进口货物，甲方是进口货物的海关关税、海关监管手续费。代征增值税的义务缴纳人。如甲方书面委托乙方代付，甲方应在乙方报关前根据乙方估算的数额将上述款项汇至乙方帐户，以便乙方代甲方在纳税期限内向海关缴纳。否则，乙方无义务为甲方垫付前述费用。

八、甲方如对海关开征的税额款有异议，应按《海关法》的规定办理，先缴纳后申请减免，手续费自负。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办理退税手续，手续费由甲方承担。

九、乙方应收取的具体每票业务的报关、报检和报验等费用标准和结算方式，详见《报价及结算单》，《报价及结算单》为本合同的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报价及结算单》中的内容甲、乙双方可根据情况进行变更，变更经双方书面确认后方可生效。变更生效前所发生的业务，仍按原《报价及结算单》的标准执行。若单票业务的委托书中的费用标准与《报价及结算单》不一致的，按该票委托书中的标准处理本票业务。对于《报价及结算单》和委托书中均没有约定的乙方应收费项目，双方另行协商处理。

十、甲方应按合同的约定履行付款义务，每逾期一天，应向乙方支付未付部分万分之五的违约金。若甲方指定第三方付款的，如第三方拒付、少付、延期付款的，甲方仍有付款义务并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对于甲方委托乙方代付海关关税、海关监管手续费、代征增值税的业务，甲方应在乙方指定的期限内将该税费付至乙方指定的帐户，最后据实结算，多退少补。其他费用如报关滞报金、船公司、航空公司及货代调单费等按实际发生额收取，甲、乙双方另行结算。

十二、在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乙方费用时，乙方有权滞留相应的运输单据或货物，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由甲方承担。

十三、由于海关、卫生检疫、动植检部门的审核、查验等原因造成乙方报关、报检、报验等延误的，所产生的疏港费、集装箱超期使用费及其他额外费用均由甲方承担，与乙方无关。

十四、由于海关的原因致使货物被扣押或者报关滞后的，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同海关进行交涉，由此产生的损失和费用由甲方承担。

十五、如因甲乙双方的过失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给双方造成了实际损失，应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责任。

十六、由于地震、台风、水灾、战争、政府政策的改变以及其他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者避免的不可抗力事故，致使货物被扣、不能报关或者报关滞后，遇有上述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通知对方，并应在日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的有效证明文件。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十七、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任何纠纷或者争议，双方首先就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十八、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九、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为一年。本合同期满之日前，甲、乙双方如无异议，则自动延长一年。任何一方均可在期满前提出终止合同，但应以

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

二十、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对本合同进行修改和补充，修改及补充的内容经双方签字盖章后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十一、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盖章） 乙方：\_\_\_\_\_（盖章）

代表：\_\_\_\_\_（签字） 代表：\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出口合同中英文篇三

地址：\_\_\_\_\_

邮码：\_\_\_\_\_

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买方：\_\_\_\_\_

地址：\_\_\_\_\_

邮码：\_\_\_\_\_

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 \_\_\_\_\_

卖方与买方在平等、互利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按下列条款履行，并严格信守。

第一条货物名称、规格、包装及唛头： \_\_\_\_\_

第二条数量、单价、总值： \_\_\_\_\_

卖方有权在3%以内多装或少装。

上述价格内包括给买方佣金 \_\_\_\_\_ %，按fob值计算。

第三条装运期限： \_\_\_\_\_

第四条装运口岸： \_\_\_\_\_

第五条目的口岸： \_\_\_\_\_

第六条保险： \_\_\_\_\_由卖方按发票金额110%投保。

第七条付款条件： \_\_\_\_\_买方应通过买卖双方同意的银行，开立以卖方为受益人的、不可撤销的、可转让和可分割的、允许分批装运和转船的信用证。该信用证凭装运单据在 \_\_\_\_\_ 国的 \_\_\_\_\_ 银行见单即付。该信用证必须在 \_\_\_\_\_ 前开出。信用证有效期为装船后15天在 \_\_\_\_\_ 国到期。

第八条单据： \_\_\_\_\_卖方应向银行提供已装船清洁提单、发票、装箱单/重量单；如果本合同按cif条件，应再提供可转让的保险单或保险凭证。

第九条装运条件： \_\_\_\_\_

1. 载运船只由卖方安排，允许分批装运并允许转船。
2. 卖方于货物装船后，应将合同号码、品名、数量、船只、装船日期以电报通知买方。

第十条品质和数量/重量的异议与索赔：\_\_\_\_货到目的口岸后，买方如发现货物品质及/或数量/重量与合同规定不符，除属于保险公司及/或船公司的责任外，买方可以凭双方同意的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证明向卖方提出异议。品质异议须于货到目的口岸之日起30天内提出，数量/重量异议须于货到目的口岸之日起15天内提出，卖方应于收到异议后30天内答复买方。

第十一条不可抗力：\_\_\_\_由于不可抗力使卖方不能在本合同规定期限内交货或者不能交货，卖方不负责任。但卖方必须立即电报通知买方。如果买方提出要求，卖方应以挂号函向买方提供由有关机构出具的事故的证明文件。

第十二条因执行本合同有关事项所发生的一切争执，应由双方通过友好方式协商解决。如果不能取得协议时，则在被告国家根据被告国家仲裁机构的仲裁程序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决定是终局的，对双方具有同等的约束力，仲裁费用除非仲裁机构另有决定外，均由败诉一方负担。

卖方（盖章）：\_\_\_\_\_ 买方（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 出口合同中英文篇四

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住所地：\_\_\_\_\_

住所地：\_\_\_\_\_

本进出口代理合同由上述各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_\_\_\_\_市订立。

鉴于：

- 1、甲方决定独家发起，采取社会募集的方式设立\_\_\_\_\_股份有限公司，并将股份公司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 2、乙方为经甲方批准设立的股份公司筹委会。在股份公司筹建期间，由乙方代表股份公司办理与股份公司设立、股票发行与上市有关的一切事宜。
- 3、甲方有权在核定的经营范围内代理其集团成员的进出口业务。
- 4、股份公司成立后，将成为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在进出口业务方面的业务将由甲方代理。
- 5、甲、乙双方同意，自股份公司依法设立之日，本合同所规定的乙方所享有及承担的一切权利和义务，均自动转由股份公司享有和承担，本合同的乙方即为股份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本着“平等、自愿、互利有偿”的原则，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 1、甲方确认，甲方经主管部门批准，具备代理乙方进出口业务的权利。

2、甲方同意在其进出口权限许可范围内，代理乙方办理生产经营中所需之进出口业务，以便乙方进口维持其生产所必需的物品，并根据具体情况安排出口。

###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协助股份公司办理进出口批文。负责对外谈判，代表股份公司对外签约。负责对i外执行合同，包括对外开证、结算、结汇、对外索赔等，并随时向股份公司通报情况。负责提供外方及国内有关部门的资料、单据以便股份公司及时做财务处理。

### 2、股份公司的权利、义务：

负责进出口项目的全部技术问题，包括设备、原材料的选型、验收。负责签署技术附件。协助甲方对外进行谈判，在价格、运输、保险、索赔等方面提出参考意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时进行收付款、验收等工作。负责进出口货物的境内运输、保险等事宜。除按照进出口合同规定，及时进行收付款外，还需及时支付报关、商检代理费等费用。

本着对内优惠的原则，在外经贸部规定标准的基础上，下调百分之\_\_\_\_\_至百分之\_\_\_\_\_。

除代理费优惠外，甲方将利用自身在银行的信誉，为股份公司提供资信担保，减少股份公司抵押款的数额，减少利息支出，加快资金周转。

本合同规定之进出口代理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至乙方获得独立之进出口权之日即告终止。

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需负责办理一切有关乙方进出口所必需的报关、清关手续及文件，并尽量协助乙方取得有关的进出口批文。

1、违反本合同约定，或无故终止合同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2、在合同有效期内，若无不可抗拒因素发生，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都不得终止合同，终止合同方视为违约。

3、违约金的计算方法：（略）

任何一方对因进出口代理而获知的另一方的'商业机密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有关其他第三方泄露，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1、甲方或乙方如要提前终止本合同，应提前三十天正式书面并电话通知对方，双方应在结清所有费用及承担相应责任后本合同才能终止。

2、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应承担原合同内所规定之双方应履行而尚未执行完毕的义务与责任。

本合同可根据各方意见进行书面修改或补充，由此形成的补充合同，与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任何一方因有不可抗力致使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应自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三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自事件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的证明。

本合同各方当事人对本合同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

如果双方通过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可通过提起诉讼交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决。

本合同自各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本合同上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三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各方当事人各执一份，其他用于履行相关法律手续。

乙方：\_\_\_\_\_

日期：\_\_\_\_\_

## 出口合同中英文篇五

本合同由下列双方于年月日签订

\_\_\_\_\_  
\_\_\_\_\_

(以下称卖方)

\_\_\_\_\_  
\_\_\_\_\_

(以下称买方)

买方向卖方订购下列商品，条件如下：

- 1、商品的规格：
- 2、数量：
- 3、价格：

4、支付条件：

5、包装：

6、保险：

7、交货：

(1) 交货时间

(2) 目的港

8、单证：

9、检验：

10、技术规格说明：

11、本合同服从后面所附的一般条款。该条款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一般条款

1、财产权转移

货物的财产权以交货为转移。

2、保证

(a) 如果货物发现缺陷，买方必须在到货后三十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

(b) 卖方保证货物品质规格符合卖方的规格说明。

3、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及其他超过买卖双方控制能力范围的原因造成不能完成合同义务，买方和卖方均不予负责。

#### 4、赔偿

如果卖方不能履行由于向买方出售上述货物而承担的义务，买方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损害，卖方均应向买方赔偿。

#### 5、合同的取消

如果卖方没有或不能遵守合同，没有或不能履行义务，买方有下列权利：

(a)有关货物，包括已运抵买方的货物，不论财产权是否转移，均可退回卖方，费用由卖方负担；或者撤销全部或部分订单，不论撤销时货物是否运出或财产权是否已转移。在上述情况下，卖方应立即退还已付款项。买方对此概不负责。

(b)买方行使本合同第五条所赋予的权力并不损害或影响其他行动权利和获得由此产生的应得的赔偿金的权利。

#### 6、专利权的侵犯

如果买方因使用或售出上述商品侵犯或被认为是侵犯他人专利权、注册的设计权、商标、牌号而受到牵连，一切费用和损失，卖方应负责赔偿。

#### 7、仲裁

任何时候，双方对本条款或由本条款组成的合同发生任何争议，应由\_\_\_\_\_仲裁庭并按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在\_\_\_\_\_。

8、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为证。

卖方：(签字)

买方：(签字)

日期：

## 出口合同中英文篇六

乙方：\_\_\_\_\_

鉴于甲方作为具有对外贸易经营权的专业外贸公司，在相应领域内拥有良好的资信；

鉴于乙方已获得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出口本合同项下货物所需的批准；

鉴于乙方作为委托人，愿意委托甲方为其出口本合同项下货物；

为明确委托人和受托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特此订立如下合同，以期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委托出口货物(以下简称“货物”)

货物名称、规格、包装及质量

数量

单价

总价

交货期

(注明贸易术语)

## 第二条甲方的义务和责任(根据贸易术语项下卖方义务调整)

1. 与货物出口合同的买方(以下简称“外商”)签订出口合同。
2. 在签订出口合同后, 负责向外商催开出口合同项下的信用证。
3. 在收到外商的承运货物的船舶动态后, 及时将有关情况通知乙方。

## 第三条乙方的义务和责任

1. 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支付委托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2. 按照出口合同的规定办理货物商检, 并提供商检报告。
3. 在出口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内, 将货物运至交货地点并交给外商指定的承运人。
4. 备齐货物出口所需的文件、许可证。
5. 负责赔偿甲方履行本合同时因不可归责于其自身的原因受到的' 损失。

## 第四条费用及支付

1. 委托手续费: \_\_\_\_\_。
2. 其他费用: (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货物的出口过程中产生的所有费税均由乙方承担。此等费税包括但不限于关税、增值税、报关费、保险费、码头杂费、仓储费、开证费、商检费、短驳运输费、内陆运输费等。若由甲方代垫, 则乙方依甲方提供的有效凭证进行结算。
3. 费用支付: 乙方应当在\_\_\_\_\_内, 将本条第1款、第2款

规定的委托手续费及其他费用汇至甲方指定的账户。

## 第五条与出口合同有关的违约、索赔

1. 外商违约：当外商未能履行其相应义务时，甲方应及时将上述情况通知乙方，并向乙方披露该外商，乙方可以行使甲方对外商的权利并对其提出索赔，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必要之协助；如乙方委托甲方索赔的，应当在有效索赔期限内提交必要的索赔证件；如乙方委托并提供相应仲裁或诉讼费用的，甲方应依出口合同之规定对外提起仲裁或诉讼。上述索赔或仲裁、诉讼产生之利益或损失，由乙方享有或承担。
2. 如乙方违约致使甲方未能对外商履行义务的，甲方有权向外商披露乙方；如甲方因此对外商或承运人承担违约责任或受到其他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 第六条违约责任

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赔偿对方因此而受到的损失；但甲方因外商或承运人违约而不能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履行其义务的不属违约，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且乙方应当自行承担其因此而受到的损失。

## 第七条不可抗力

甲、乙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解除后3日内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的理由，在提供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不可抗力证明后，根据情况可延期、部分或全部不履行合同，同时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但如果甲方未能因不可抗力免除对外商的责任时，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而受到的损失。

## 第八条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1.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相关规定处理。

2. 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均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第九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的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 出口合同中英文篇七

乙方：\_\_\_\_\_

本进出口代理合同由上述各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_\_\_\_\_市订立。

鉴于：

1、甲方决定独家发起，采取社会募集的方式设立\_\_\_\_\_股份有限公司，并将股份公司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乙方为经甲方批准设立的股份公司筹委会。在股份公司筹建期间，由乙方代表股份公司办理与股份公司设立、股票发行与上市有关的一切事宜。

3、甲方有权在核定的经营范围内代理其集团成员的进出口业务。

4、股份公司成立后，将成为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在进

出口方面的业务将由甲方代理。

5、甲、乙双方同意，自股份公司依法设立之日，本合同所规定的乙方所享有及承担的一切权利和义务，均自动转由股份公司享有和承担，本合同的乙方即为股份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本着“平等、自愿、互利有偿”的原则，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1、甲方确认，甲方经主管部门批准，具备代理乙方进出口业务的权利。

2、甲方同意在其进出口权限许可范围内，代理乙方办理生产经营中所需之进出口业务，以便乙方进口维持其生产所必需的物品，并根据具体情况安排出口。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协助股份公司办理进出口批文。负责对外谈判，代表股份公司对外签约。负责对i外执行合同，包括对外开证、结算、结汇、对外索赔等，并随时向股份公司通报情况。负责提供外方及国内有关部门的资料、单据以便股份公司及时做财务处理。

2、股份公司的权利、义务：

负责进出口项目的全部技术问题，包括设备、原材料的选型、验收。负责签署技术附件。协助甲方对外进行谈判，在价格、运输、保险、索赔等方面提出参考意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时进行收付款、验收等工作。负责进出口货物的境内运输、保险等事宜。除按照进出口合同规定，及时进行收付款外，还需及时支付报关、商检代理费等费用。

本着对内优惠的原则，在外经贸部规定标准的基础上，下调

百分之\_\_\_\_\_至百分之\_\_\_\_\_。

除代理费优惠外，甲方将利用自身在银行的信誉，为股份公司提供资信担保，减少股份公司抵押款的数额，减少利息支出，加快资金周转。

本合同规定之进出口代理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至乙方获得独立之进出口权之日即告终止。

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需负责办理一切有关乙方进出口所必需的报关、清关手续及文件，并尽量协助乙方取得有关的进出口批文。

- 1、违反本合同约定，或无故终止合同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 2、在合同有效期内，若无不可抗拒因素发生，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都不得终止合同，终止合同方视为违约。
- 3、违约金的计算方法：（略）

任何一方对因进出口代理而获知的`另一方的`商业机密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有关其他第三方泄露，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 1、甲方或乙方如要提前终止本合同，应提前三十天正式书面并电话通知对方，双方应在结清所有费用及承担相应责任后本合同才能终止。
- 2、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应承担原合同内所规定之双方应履行而尚未执行完毕的义务与责任。

本合同可根据各方意见进行书面修改或补充，由此形成的补充合同，与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任何一方因有不可抗力致使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应自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三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自事件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的证明。

本合同各方当事人对本合同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

如果双方通过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可通过提起诉讼交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决。

本合同自各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本合同上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三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各方当事人各执一份，其他用于履行相关法律手续。

乙方：\_\_\_\_\_

日期：\_\_\_\_\_

## 出口合同中英文篇八

买方：\_\_\_\_\_

双方同意按下列条款由卖方出售，买方购进下列货物：

1. 货物名称、规格、包装及唛头
2. 数量
3. 单价

#### 4. 总值

卖方有权在\_\_\_\_\_以内多装或少装

上述价格内包括给买方佣金按\_\_\_\_\_值计算

8. 保险：由卖方按发票金额\_\_\_\_\_ %投保

9. 付款条件：买方应通过买卖双方同意的银行，开立以卖方为受益的人，不可撤销的、可转让和可分割的、允许分批装运和转船的信用证。该信用证凭装运单据在中国的\_\_\_\_\_银行见单即付。

该信用证必须在\_\_\_\_前开出。信用证有效期为装船后十五天在中国到期。

10. 单据：卖方应向议付银行提供已装船清洁提单、发票，装箱单/重量单：如果本合同按cif条件，应再提供可转让的保险单或保险凭证。

#### 11. 装运条件

1) 载运船只由卖方安排，允许分批装运并允许转船。

2) 卖方于货物装船后，应将合同号码、品名、数量、船名、装船日期以电报通知买方。

12. 品质和数量/重量的异议与索赔：货到目的口岸后，买方如发现货物品质及/或数量/重量与合同规定不符，附属于保险公司及/或船公司的责任外，买方可以凭双方同意的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证明向卖方提出异议。品质异议须于货到目的口岸之日起30天内提出，数量/重量异议须于货到目的口岸之日起15天内提出。卖方应于收到异议后30天内答复买方。

13. 人力不可抗拒：由于人力不可抗拒事故，使卖方不能在本合同规定期限内交货或者不能交货，卖方不负责任。但卖方必须立即以电报通知买方。如买方提出要求，卖方应以挂号函向买方提供由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或有关机构出具的事故的证明文件。

14. 仲裁：凡因执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事项所发生的一切争执，应由双方通过友好方式协商解决。如果不能取得协议时，则在被告国家根据被告国家仲裁机构的仲裁程序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决定是终局的，对双方具有同等的约束力，仲裁费用除非仲裁机构另有决定外，均由败诉一方负担。

卖方：\_\_\_\_\_（盖章）

买方：\_\_\_\_\_（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出口合同中英文篇九

乙方：\_\_\_\_\_

1、甲方同意乙方以\_\_市\_\_进出口有限公司名义对外开展业务活动。

2、甲方有义务根据乙方的要求对外签订外贸合同，对内与供应商签订购销合同。合同签订后，即时将合同副本送交乙方。

3、甲方将无偿为乙方提供谈判场所；提供通讯便利，但其实际发生的费用应在乙方业务收入中扣减。

4、甲方保证维护乙方的商业秘密。并通过自己的渠道协助乙方扩大业务。

5、甲方保证乙方运用资金的安全，承诺不挪用，不拖欠乙方资金往来，并在安全收汇后2--3个工作日，按照当日牌价结算人民币货款给乙方或由乙方指定的生产厂商。甲方保证乙方的利润所得，并根据双方商定的时间方式，向乙方支付。

1、遵守法律和国家外贸、外汇、海关方面的政策。

2、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遵守甲方及其它双方商定的工作程序。

3、自行承担自身业务的所有费用。

4、乙方提供给甲方的相关出货资料必需真实，有效，并具有合法性。

5、单单结汇。乙方愿意支付甲方每笔转帐金额的千分之\_(rmb)□但每票不低于(rmb)\_佰元整，不高于(rmb)\_仟元整做为手续费，如在转帐过程中(非甲方操做失误)产生的银行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双方必需严格执行本协议，若因外商原因导致外销合同延迟履行、不能完全履行或不能履行时，至使甲方不能履行本代理协议时，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但在乙方提出书面请求并提供费用协助下，代理人有义务向外商交涉索赔。四、其它事项：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该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壹年。备注：甲乙双方在执行过程中，若对本协议上述条款有不同的见解和异议，需经双方协商研究同意后方能够进行修改和补充。

甲方(签字)：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签字):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